# 重庆市政府采购行采家

**网上询价文件**

项目号：GD-HCJ2025009

项目名称：重庆市合川区公安局政法一体化办案集成应用设备采购

采购人：重庆市合川区公安局

采购代理机构：重庆市国都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七月

**目 录**

[第一篇 询价采购邀请书 - 3 -](#_Toc7125)

[一、询价内容 - 3 -](#_Toc31947)

[二、资金来源 - 3 -](#_Toc13063)

[三、供应商资格条件 - 3 -](#_Toc553)

[四、询价有关说明 - 3 -](#_Toc1965)

[五、采购项目需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4 -](#_Toc1300)

[六、其它有关规定 - 4 -](#_Toc28410)

[七、联系方式 - 5 -](#_Toc10027)

[第二篇 询价项目技术（质量）需求 - 6 -](#_Toc2141)

[一、 采购项目一览表 - 6 -](#_Toc17707)

[二、技术（质量）服务需求 - 6 -](#_Toc13443)

[第三篇 询价项目服务需求 - 10 -](#_Toc24678)

[一、交货期、地点和验收方式 - 10 -](#_Toc28006)

[（六）培训 - 12 -](#_Toc22812)

[第四篇 采购程序、评定成交的标准、无效报价及采购终止 - 14 -](#_Toc20431)

[一、采购程序 - 14 -](#_Toc10343)

[二、评定成交的标准 - 15 -](#_Toc27128)

[三、无效报价 - 15 -](#_Toc32485)

[四、采购终止 - 16 -](#_Toc16434)

[第五篇 供应商须知 - 17 -](#_Toc5436)

[一、询价费用 - 17 -](#_Toc16312)

[二、询价通知书 - 17 -](#_Toc9771)

[三、报价要求 - 17 -](#_Toc22802)

[四、成交供应商的确定和变更 - 18 -](#_Toc1484)

[五、成交通知 - 18 -](#_Toc1728)

[六、签订合同 - 18 -](#_Toc10284)

[七、项目验收 - 19 -](#_Toc27137)

[八、采购代理服务费 - 19 -](#_Toc14698)

[第六篇 合同格式 - 20 -](#_Toc14055)

[第七篇 响应文件格式要求 - 22 -](#_Toc15349)

[一、经济部分 - 23 -](#_Toc12841)

[二、技术（质量）部分 - 25 -](#_Toc1449)

[三、服务部分 - 28 -](#_Toc22083)

[四、资格条件及其他 31](#_Toc31444)

[五、其他资料 36](#_Toc8941)

# 询价采购邀请书

重庆市国都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受重庆市合川区公安局（以下简称：采购人）的委托现对重庆市合川区公安局政法一体化办案集成应用设备采购进行询价采购，欢迎有资格的供应商前来参加报价。

## 一、询价内容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最高限价（万元）** | **成交供应商数量（名）** |
| 重庆市合川区公安局政法一体化办案集成应用设备采购 | 32.02 | 1 |

## 二、资金来源

财政预算资金，采购预算为32.02万元。

## 三、供应商资格条件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 四、询价有关说明

（一）供应商应通过“行采家”（https://www.gec123.com）登记加入“供应商库”。

（二）凡有意参加询价的供应商，请在行采家（https://www.gec123.com）下载所有项目资料，无论供应商下载与否，均视为已知晓所有实质性要求内容。

（三）询价公告期限：自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三个工作日。

（四）询价通知书提供期限：

1.询价通知书提供期限：2025年8月5日--2025年8月7日11时00分（工作时间）。

（五）报名及询价文件发售

1.报名方式：供应商在2025年8月 6日17时00分之前将《网上询价文件发售登记表》按要求发送到指定邮箱（369492205@qq.com）。未按要求发送报名表的供应商将视为无效投标。

2. 招标文件发售地点：在行采家（https://www.gec123.com）下载。

（六）供应商须满足以下两种要件，其响应文件才被接受：

1.按时发送了《网上询价文件发售登记表》到指定邮箱并上传了响应文件电子档；

2.按时递交了纸质版响应文件。

（七）提交响应文件开始时间：2025年8月7日北京时间9时00分

（八）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25年8月7日北京时间11时00分

（九）响应文件递交地点：重庆市合川南津街永辉超市楼上3楼3-40

（十）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5年8月 7日北京时间11:00。（供应商可快递方式送达，但需自行妥善安排响应文件送达时间，逾期送达将视为无效响应）

（十一）报价程序

1.报价地点：“行采家”平台（https://www.gec123.com）。

2.报价开始及截止时间：以公告首页指定时间为准；

3.本项目采用线上报价的方式，供应商按询价文件要求进行线上报价。线上报价时上传加盖公章后的完整的响应文件电子档一份（建议以pdf格式的文档上传），文件内容应清晰、无涂改，若因文件内容模糊导致无法进行评审，由此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4.线上报价要求：按本项目规定的时间在重庆市政府采购网“行采家”进行网上报价，未在规定时间内报价的供应商将失去成交供应商资格。

注：纸质响应文件与上传的电子响应文件报价不一致时将失去成交供应商资格。

## 五、采购项目需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一）参照《财政部 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和《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的规定，落实国家节能环保政策。

（二）参照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落实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

（三）参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落实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政策。

（四）参照《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落实支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政策。

## 六、其它有关规定

（一）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否则均为无效询价。

（二）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三）同一合同项（包）下的货物，制造商参与报价的，不得再委托代理商参与报价。

（四）本项目的澄清文件（如果有）一律在行采家（https://www.gec123.com/）上发布，请各供应商注意下载或到采购代理机构处领取；无论供应商下载或领取与否，均视同供应商已知晓本项目澄清文件（如果有）的内容。

（五）超过响应文件截止时间递交的响应文件，恕不接收。

（六）询价费用：无论询价结果如何，供应商参与本项目询价的所有费用均应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七）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报价，否则按无效处理。**

**（八）本项目不接受合同分包，否则按无效处理。**

（九）按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供应商列入失信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人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采购人将拒绝其参与此次采购活动。

## 七、联系方式

（一）采购人：重庆市合川区公安局

联系人：夏老师

电 话：023-42875092

地 址：重庆市合川区义乌大道936号

（二）采购代理机构：重庆市国都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罗老师

电 话：13667655922

地 址：重庆市合川区南津街街道华地街1号

# 询价项目技术（质量）需求

## 采购项目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功能/参数 | 数量 | 单位 | 单价(元) | 备注 |
| 1 | 电子签名捺印终端 | 1、应具备电子手写签名功能和电子指纹捺印功能。 2、应具备电子文件浏览以及在文件中固定位置或任意位置进行电子签名捺印的功能，电子签名或者电子指纹应与电子文件的签名捺印位置准确匹配。 3、电子手写签名捺印终端将电子笔录草稿与电子手写签名、捺印进行合成。  4、具有电子笔录草稿展示，电子手写签名和指纹捺印同步录音录像及同步录屏等功能。  5、指纹采集模块应符合GA/T 1011-2012 中6.3的要求，采集标准指纹数据； 6、▲需支持扬声器(语音提示)、麦克风，支持通过物理按键进行设备音量调节与开关。 7、▲终端应内置基于国密认证的密码模块，保障电子签名捺印数据及传输安全。 8、▲支持通过客户端控制上摄像头进行人脸采集，支持通过客户端发起指纹采集请求进行指纹采集。 9、▲支持通过客户端向签名板推送PDF文件，可提供不少于两种签名模式，不仅限于在指定位置签名。 10、须和现有办案管理中心系统无缝对接，获取进入执法办案管理中心嫌疑人和办案民警信息，并兼容现有办案中心系统签名捺印，同时签字捺印后的笔录需上传至市局警综平台。 11、同于或优于四核CPU，Android系统，内存≥2GB，存储≥32GB；  12、交互面板尺寸≥10英寸，有效显示面积≥214mm x 134 mm，显示分辨率≥1280 x 800，支持电容式触摸，支持电磁式手写；  13、配有无源无线电磁笔，可通过电磁笔触压屏幕进行签名；  14、支持对接Windows 7，Windows 10，统信UOS、麒麟Neokylin，Linux等操作系统；  15、支持滑动屏幕浏览PDF文件内容，支持点击上下页翻页、放大与缩小、快速定位到第一页或最后一页；  16、支持两个摄像头对签名全过程进行同步录音录像和实时视频查看；  17、支持对最后一页最后一次签名进行签字场景抓拍，并以附件的形式附于PDF文件。支持签名提交后，自动生成gif格式的签名笔迹文件。支持签名捺印完成后，自动生成PDF附件包，包括：笔迹gif、所有的抓拍签名和签名捺印照片以及独立的指纹、签名图片； 18、标注▲参数的需提供CMA检测机构出具的带有CMA标识的质量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 46 | 台 | 5700 | 适配国产电脑兆芯+UOS |
| 2 | 电子证据一体机（32TB） | 电子证据一体机是搭载国产化处理器的存储服务器，用于永久存储轨迹视频、电子证据材料。： 1.支持存储执法办案业务过程中产生的办案区人员轨迹视频、登记的电子表格、讯询问视频、电子笔录、签名捺印视频等，组成办案过程与办案轨迹重要的音视频证据上传系统予以管理，并实现在线播放，支持多种视频媒体格式。 2.证据查询：系统提供以警情、案件、单位、人员等查询条件，实现快速查找系统中存储的证据材料。 产品参数： 处理器 国产处理器，不低于2.6GHz，32MB。 操作系统：支持统信UOS服务器操作系统，符合安全可靠测评要求。 内存：不低于2条DDR4 RDIMM内存-16GB-2933MT/s-2Rank(2G\*4bit)-1.2V-ECC 硬盘：不低于4块通用硬盘8T，合计32T存储 阵列卡：1块阵列卡，SmartRAID 12Gbps 2GB，支持0/1/10/50/6/60,支持超级电容保护，支持iBMC外带管理 阵列卡电容：1个阵列电容 板载网口：4\*10GE/25GE(光口)+2\*GE(电口） 风扇：4个热拔插风扇，支持N+1冗余备份 电源：2 个热插拔900W交流电源模块，支持1+1 冗余，支持过流及短路保护的功能。 | 1 | 台 | 58000 | 用于笔录系统存储 |

# 询价项目服务需求

## 一、交货期、地点和验收方式

**（一）交货时间、地点、验收方式及报价方式**

1.交货时间

合同签订后30个日历天内交货。

2.交货地点

重庆市合川区公安局

3.延期交货的处罚：

3.1成交供应商必须按合同中约定时间组织货物供应，如因采购人原因造成交货延误，交货时间顺延，不增加任何费用。

3.2 如成交供应商未按期交货，每延期1天需向采购人缴纳1000元/天的违约金；延期10天仍未完成交货的，采购人有权单方终止合同，对采购人造成不良后果的，由成交供应商承担一切责任，并赔偿所造成的损失。

3.3以下原因造成交货日期延迟，经采购人确认后，供货日期相应顺延。

A、法定不可抗力因素；

B、合同中约定或采购人同意给予顺延的其他情况。

C、成交供应商在以上情况发生后2天内，就延误的内容向采购人提出报告，采购人在收到报告后7天内予以确认、答复。

4.验收方式

4.1货物到达现场后，供应商应经采购方或其指定验收单位清点品名、规格、数量，检查外观，并安排专人对设备升级的采集点进行设备安装调试，确保设备能够正常使用，采集点能够顺利完成全项标采工作。调试完毕后，作出验收记录，双方签字确认。

4.2供应商应保证货物到达采购方所在地完好无损，如有缺漏、损坏，由供应商负责调换、补齐或赔偿。

4.3供应商应提供完备的技术资料、装箱单和合格证等，并派遣专业技术人员进行现场安装调试。验收合格条件如下：

a设备品种、规格、数量、技术参数以及商品品牌、制造商等与采购合同一致，性能指标达到规定的标准。

b货物技术资料、装箱单、合格证等资料齐全。

c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交货并验收，并经采购方确认。

4.4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未达到网上询价规定要求，且对采购方造成损失的，由供应商承担一切责任，并赔偿所造成的损失。

4.5采购方需要制造商对成交供应商交付的产品（包括质量、技术参数等）进行确认的，制造商应予以配合，并出具书面意见。

4.6产品包装材料归采购方所有。

5.报价方式

本项目报价须为人民币报价，包括完成本项目所需的货物费、包装费、运输费、安装调试费、装卸费、税费、转运费、劳务费、保险费、管理费等验收合格之前应发生的一切与本项目相关的所有费用，以及免费质保期内可能发生的服务费用等货到采购人指定地点的所有费用及各种应纳的税费。因成交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漏报、少报皆由其自行承担责任，采购人不再补偿。

**（二）、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一）产品质量保证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提供不少于3年的免费质保期，免费质保期结束后以优惠价格提供终身维修服务。

（二）售后服务内容

供应商在质量保证期内应当为采购人提供以下技术支持服务：

1.质量保证期内服务要求

1.1电话咨询

成交供应商应当为用户提供技术援助电话，解答用户在使用中遇到的问题，及时为用户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

1.2现场响应

用户遇到使用及技术问题，电话咨询不能解决的，成交供应商应在4小时内采取相应响应措施；无法在6小时内解决的，应在12小时内派出专业人员进行技术支持。

1.3技术升级

在质保期内，如果成交供应商的产品技术升级，成交供应商应及时通知采购人，如采购人有相应要求，成交供应商应对采购人进行升级服务。

2.质保期外服务要求

2.1质量保证期过后，成交供应商应同样提供免费电话咨询服务，并应承诺提供产品上门维护服务。

2.2质量保证期过后，采购人需要继续由原成交供应商提供售后服务的，成交供应商应以优惠价格提供售后服务。

（三）备品备件及易损件

供应商售后服务中，维修使用的备品备件及易损件应为原厂配件，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使用非原厂配件。

（四）售后维修服务及技术支持由生产厂商提供。

**（三）付款方式**

验收合格出具项目验收报告后支付合同款项的95%，质保期限满3年后无质量问题付至合同价款的100%。

**（四）知识产权**

采购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成交供应商提供的项目内容及服务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成交供应商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五）违约责任**

1.乙方不按合同、采购文件、投标文件等技术标准约定提供货物的，或所送货物与合同约定不一致的，或所送货物为非正品的，应由乙方负责包换、包退，并承担由此而支付的实际费用和甲方因此所受损失的费用。乙方对质量问题不进行整改的，甲方没收乙方履约保证金，乙方退还甲方全部预付款，且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并上报财政主管部门，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2.验收合格1年内,出现质量问题，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及时提供售后服务的，每发生1次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500元，扣除依据为甲乙双方核实确认后的记录。

3.如因不可抗力导致交货期确需延长时，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同时提供不可抗力证明材料，甲方和乙方双方另行协商解决。

4.合同及响应文件未约定的违约情况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执行。

## （六）培训

成交供应商须提供对设备的操作培训，使相关使用人员能够正常操作相关设备。

**（七）其他**

1.按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供应商列入失信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人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采购人将拒绝其参与此次采购活动。

2.未经采购人及采购机构的同意，项目成交人不得将中标项目分包、转让给其他单位。否则，采购人可随时取消其成交人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由此给采购人和成交人造成的经济损失均由成交人自行全部承担。

3.其他未尽事宜由供需双方在采购合同中详细约定。

# 采购程序、评定成交的标准、无效报价及采购终止

## 一、采购程序

（一）询价按询价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

（二）由本项目询价小组对各供应商的资格条件、实质性响应等进行审查。

1.资格性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询价通知书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材料等进行审查。资格性审查内容如下：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检查因素** | | **检查内容** |
| （一）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1.供应商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或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提供复印件）。  2.供应商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委托书。 |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供应商提供“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七篇） |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 |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
| 7.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按“第一篇三、供应商资格条件（二）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的要求提交（本项目无） |

注：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中“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行政处罚中“较大数额”的认定标准，按照“财政部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第一款“较大数额罚款”具体适用问题的意见（财库〔2022〕3号）”执行。供应商可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信用记录。

2.实质性响应审查。询价小组应当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并根据询价通知书规定的采购程序、评定成交的标准等事项与实质性响应询价通知书要求的供应商进行评审。未实质性响应询价通知书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询价小组应当告知有关供应商。实质性响应审查内容如下：

|  |  |  |
| --- | --- | --- |
| **序号** | **审查因素** | **审查标准** |
| 1 | 响应文件签署或盖章 | 按“第七篇响应文件格式要求”要求签署或盖章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有效，符合询价通知书规定的格式，签署或盖章齐全。 |
| 响应方案 | 只能有一个响应方案。 |
| 报价唯一 |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不得提交选择性报价。 |
| 2 | 响应文件份数 | 响应文件正、副本数量（含电子文档）符合询价通知书要求。 |
| 3 | 响应文件内容 | 对询价通知书第二篇和第三篇规定的全部询价内容进行实质性响应或承诺。 |
| 询价有效期 | 响应文件及有关承诺文件有效期为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起90天。 |

（三）询价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询价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或自然人（供应商为自然人）签署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署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署并附身份证明。

（四）评审的依据为询价通知书和响应文件（含有效的补充文件）。询价小组判断响应文件对询价通知书的响应，仅基于响应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证据。

## 二、评定成交的标准

（一）询价小组将依照本询价通知书相关规定对技术（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按照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3名以上成交候选人，并编写评审报告。

（二）若供应商的报价价格相同，按技术（质量）的优劣顺序排列；以上都相同的，按服务条款的优劣顺序排列。

（三）成交价格=成交供应商的报价。

## 三、无效报价

供应商发生以下条款情况之一者，视为无效报价：

（一）供应商不符合规定的资格条件的；

（二）供应商未通过实质性响应审查的；

（三）供应商所提交的响应文件未按“第七篇响应文件格式要求”要求签署或盖章的；

（四）供应商的报价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的；

（五）供应商不接受询价小组修正后的价格的；

（六）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包）报价的；

1.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
2. 同一合同项（包）下的货物，制造商参与报价，再委托代理商参与报价的；

（九）供应商响应文件内容有与国家现行法律法规相违背的内容，或附有采购人无法接受条件的；

（十）法律、法规和询价通知书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四、采购终止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询价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一）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询价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三）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竞争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  |
| --- |
| 通用要求：  1.本项目结果公告发之前资格和符合性完全满足本项目采购文件要求且报价最低的供应商在收到采购代理机构通知后应在2个工作日内将所有递交资质证明材料、样品、产品相应的认证等原件提交给采购人或采购人委托的代理机构进行审查验收合格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发布采购结果公告成为本项目成交供应商，供应商提供的资质证明材料、样品、产品相应的认证与招标文件要求不相符的，按虚假应标处理，采购人有权将排在后一位的中标候选人做为中标供应商，以此类推。  2.响应文件内提供的所有材料将作为合同内容，一旦中标，不得改变响应文件实质性内容，如发生变更，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均由成交供应商承担并按中标价的双倍金额追究经济责任。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书面承诺函。 |

# 供应商须知

## 一、询价费用

参与报价的供应商应承担其编制响应文件与递交响应文件所涉及的一切费用，不论询价结果如何，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无义务也无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 二、询价通知书

（一）询价通知书由询价采购邀请书、询价项目技术（质量）需求、询价项目服务需求、采购程序、评定成交的标准、无效报价及采购终止、供应商须知、合同草案条款、响应文件格式要求七部分组成。

（二）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所作的一切有效的书面通知、修改及补充，都是询价通知书不可分割的部分。

## 三、报价要求

（一）响应文件

供应商应当按照询价通知书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对询价通知书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响应或承诺，响应文件原则上采用软面订本。

1.响应文件组成

响应文件由“第七篇响应文件格式要求”规定的部分和供应商所作的一切有效补充、修改和承诺等文件组成，供应商应按照“第七篇响应文件格式”规定进行编写和装订，也可在基本格式基础上对表格进行扩展，未规定格式的由供应商自定格式。

2.联合体（本项目不允许）

3.报价有效期：响应文件及有关承诺文件有效期为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起90天。

（二）保证金（本项目无）

（三）修正错误

若供应商所递交的响应文件或报价中的价格出现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错误，以大写金额修正为准。

询价小组或采购人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修正供应商的报价，供应商同意并签署确认后，修正后的报价对供应商具有约束作用。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将视为无效报价。

（四）提交响应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1.响应文件一式二份，其中正本一份，副本一份，副本可为正本的复印件，应与正本一致，如出现不一致情况以正本为准。

2.在响应文件正本中，询价通知书第七篇响应文件格式中规定签署、盖章的地方必须按其规定签署、盖章。

3.若供应商对响应文件的错处作必要修改，则应在修改处加盖供应商公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或自然人（供应商为自然人）签署确认。

4.电报、电话、传真形式的响应文件概不接受。

（五）响应文件的递交

1.线上报价时上传加盖公章后的完整的响应文件电子档一份（建议以pdf格式的文档的上传）

2.响应文件的正本、副本均应密封送达至重庆市合川南津街永辉超市楼上3楼3-40（可邮寄）应在封套上注明询价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若正本、副本档分别进行密封的，还应在封套上注明“正本”、“副本”字样。

（六）响应文件语言：简体中文

## 四、成交供应商的确定和变更

（一）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人中，根据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且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询价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如出现最低价报价相同的两家及以上供应商，采用抽选方式确定一家供应商成交。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二）成交供应商的变更

1.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顺序，确定排名下一位的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拒绝签订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2.成交供应商无充分理由放弃成交的，采购人可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处理。

## 五、成交通知

（一）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行采家（https://www.gec123.com）上发布成交结果公告。

（二）结果公告发出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一经发出即发生法律效力。

（三）《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 六、签订合同

（一）采购人原则上应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0日内和成交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无正当理由不得拒绝或拖延合同签订。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询价通知书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其他未尽事宜由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在采购合同中详细约定。

（二）询价通知书、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

（三）合同生效条款由供需双方约定，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当办理批准、登记等手续后生效的合同，依照其规定。

（四）合同原则上应按照《采购合同》签订，相关单位要求适用合同通用格式版本的，应按其要求另行签订其他合同。

（五）采购人要求成交供应商提供履约保证金的，应当在询价通知书中予以约定。成交供应商履约完毕后，采购人根据采购文件规定无息退还其履约保证金。

## 七、项目验收

合同执行完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原则上应在7个工作日内组织履约情况验收，不得无故拖延或附加额外条件。

## 八、采购代理服务费

（一）供应商成交后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采购代理服务费1445.70元。

（二）服务费以转账或者现金形式支付。

（三）采购代理服务费缴纳账户信息：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重庆合川支行

银行账号：5005 0115 3600 0000 2787

开户名：重庆市国都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合同格式

**采购合同**

（项目号： ）

甲方（需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计价单位：\_\_\_\_\_\_\_\_\_\_\_\_

乙方（供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计量单位：\_\_\_\_\_\_\_\_\_\_\_\_\_

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以下合同：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产品名称 | 规格型号 | 数量 | 综合单价 | 总价 | 交货时间 | 交货地点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人民币（小写）： | | | | | | |
| 合计人民币（大写）： | | | | | | |
| 一、质量要求和技术标准。供方提供的商品必须是全新的，完全符合国家有关技术标准，供方的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如下：  1.质保期限：  2.质保要求：  3.服务措施： | | | | | | |
| 二、随机备品、附件、工具数量及供应方法： | | | | | | |
| 三、交提货方式： | | | | | | |
| 四、验收标准、方法：  如有异议，请于 日内提出。 | | | | | | | |
| 五、付款方式： | | | | | | | |
| 六、违约责任：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执行，或按双方约定。 | | | | | | | |
| 七、其他约定事项：  1.询价通知书及其澄清文件、响应文件和承诺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2.本合同如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向需方所在地仲裁机构提请仲裁。  3.本合同一式\_\_份， 需方\_\_份，供方\_\_份，具同等法律效力。  4.其他： | | | | | | | |
| 需方：  地址：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 | | | 供方：  地址：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授权代表：  （本栏请用计算机打印以便于准确付款） | | | |
| 备注： | | | | | | | |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签约地点：

# 响应文件格式要求

**一、经济部分**

（一）报价函

（二）明细报价表

**二、技术（质量）部分**

（一）技术（质量）响应偏离表

（二）对“第二篇 询价项目技术（质量）需求”内容的承诺

（三）其他资料（格式自定）

**三、服务部分**

（一）服务响应偏离表

（二）对“第三篇 询价项目服务需求”内容的承诺

（三）其它优惠服务承诺（格式自定）

**四、资格条件及其他**

（一）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或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四）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格式）

（五）特定资格条件证书或证明文件

**五、其他资料**

（一）其他与项目有关的资料（自附）

## 一、经济部分

（一）报价函

**报价函**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方收到（询价项目名称），（项目号）的询价通知书，经详细研究，决定参加该询价项目的报价。

1.愿意按照询价通知书中的一切要求，提供本项目的货物，项目报价（总价）为人民币大写：元整；人民币小写：元。

2.我方现提交的响应文件为：响应文件正本份，副本份。

3.我方承诺：本次报价的有效期为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起90天。

4.我方完全理解和接受贵方询价通知书的一切规定和要求及评审办法。

5.在整个询价过程中，我方若有违规行为，接受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询价通知书》之规定给予惩罚。

6.我方若成为成交供应商，将按照最终报价结果签订合同，并且严格履行合同义务。本承诺函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7.如果我方成为成交供应商，保证在接到成交通知书后，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询价通知书规定的采购代理服务费。

8.我方未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供应商（公章）或自然人签署：

地址：

电话： 传真：

网址： 邮编：

联系人：

年 月 日

（二）明细报价表

项目号：

询价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品牌及产地** | **制造商名称** | **规格型号** | **数量** | **单价**  **（ ）** | **合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名称（公章）或自然人签署：

年 月 日

注：1.供应商应完整填写本表。

2.该表可扩展。

## 二、技术（质量）部分

（一）技术（质量）响应偏离表

项目号：

询价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需求** | **响应情况** | **差异说明** |
|  |  | 提醒：请注明技术参数或具体内容以及响应文件中技术参数或具体内容的位置（页码）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或自然人：

**（供应商公章）（签署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

**1.本表即为对本项目“第二篇 询价项目技术（质量）需求”中所列条款进行比较和响应；**

2.本表可扩展。

（二）对“第二篇 询价项目技术（质量）需求”内容的承诺（格式自定）

我单位参与“**（项目名称）**”（项目号： ）项目的响应，对本询价通知书第二篇中所有内容，我公司承诺全部 **（填写：满足或不满足）。**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或自然人：

（供应商公章） （签署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格式自定，以上为参考格式

1. 其他资料（格式自定）

## 三、服务部分

（一）服务响应偏离表

项目号：

询价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需求 | 响应情况 | 差异说明 |
|  |  | 提醒：请注明具体内容以及响应文件中具体内容的位置（页码）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或自然人：

**（供应商公章）（签署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

**1.本表即为对本项目“第三篇 询价项目服务需求”中所列条款进行比较和响应；**

2.本表可扩展。

（二）对“第三篇 询价项目服务需求”内容的承诺（格式自定）

我单位参与“**（项目名称）**”（项目号： ）项目的响应，对本询价通知书第三篇中所有内容，我公司承诺全部 **（填写：满足或不满足）。**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或自然人：

（供应商公章） （签署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格式自定，以上为参考格式

（三）其它优惠服务承诺（格式自定）

## 

## 四、资格条件及其他

（一）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或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询价项目名称：

致：（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法定代表人姓名）在（供应商名称）任（职务名称）职务，是（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电话：XXXXXXX 电子邮箱：XXXXXX@XXXXX（若授权他人办理并签署响应文件的可不填写）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询价项目名称：

致：（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名称）是（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特授权（被授权人姓名及身份证代码）代表我单位全权办理上述项目的报价、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单位对被授权人的签署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

**（签署或盖章）（签署或盖章）**

**（附：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被授权人电话：XXXXXXX 电子邮箱：XXXXXX@XXXXX（若法定代表人办理并签署响应文件的可不填写）

注：若为法定代表人办理并签署响应文件的，不提供此文件。

（四）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格式）

**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

致（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供应商名称）郑重承诺：

1.我方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

2.我方未列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也未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

3.我方在采购项目评审（评标）环节结束后，随时接受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检查验证，配合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证明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

我方对以上承诺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五）特定资格条件证书或证明文件

## 五、其他资料

（一）其他与项目有关的资料（自附）

**网上询价文件发售登记表**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
| 供应商名称 | （供应商公章） | | |
| 本项目联系人 |  | 联系电话  （手机） |  |
| 电子邮箱 |  | | |
| 开户行名称 |  | | |
| 开户银行 |  | | |
| 开户行账号 |  | | |
| [请供应商在网上询价文件提供（发售）期限内，将《网上询价文件发售登记表》（加盖供应商公章）扫描件发送至369492205@qq.com](mailto:请投标人在采购文件提供（发售）期限内，将《重庆信立源招标代理有限责任公司报名表》（加盖投标人公章）扫描件发送至2414787064@QQ.com。)。  供应商须满足以下两种要件，其投标才被接受：  1.按时发送了《网上询价文件发售登记表》到指定邮箱并上传了响应文件电子档；  2.按时递交了纸质版响应文件。 | | | |

（结束）